

皇宋中興兩朝聖政

二十

新平知學

PDG

增入名儒講義 皇宋中興聖政卷之六十一

孝宗皇帝二十一

禁開
白馬湖
為田

謝諤
言義役
之便

淳熙十有一年春正月辛卯朔雨土 辛丑詔浙東
提舉司將開掘過白馬湖為田去處並立板榜每季
檢舉曉諭人戶日後不得再有侵占仍仰本司覺察
毋致違犯 丙午監察御史謝諤言去年十月四日
臣僚言因處州守臣不合將義役置冊假以藉手干
求差遣力陳其弊奉旨依奏其所奏係是兩項第一
項云將處州及兩浙有見行助役去處聽從民便令
官司即不得干預第二項云其民間自難久行不能
息爭訟者仰州縣遵依見行條法照應物力資次

公差募第一項是行義役第二項是行差役也言口
之意欲差役義役二者並行元不曾指名言盡罷口
役兼但言兩浙之弊不曾言及別路也近訪聞江東
西諸路累年民間有便於義役之處官司乘比頗有
搖動蓋民間舊因差役吏緣為奸當差之時枚舉數
名廣行追擾望其脫免邀求貨賂使之爭訟至有累
月而不定者民戶因此多有困竭緣行義役遂頗便
之自此法之行胥吏縮手無措日夕伺隙思敗其謀
近有饒州德興縣吉州吉水人戶赴臺陳訴其詞激
切端有可憫乞下諸路監司州縣應有義役當從民
便外其不願義役及自有爭訟乃行差役兩項並合

義役
差役
從民
便

不覈
實早
傷

卿少
不並
差除

不以
蜀人
充本
處監
司

遵守違者許提舉司按奏其德興縣人戶並賣出本
縣舊刊義役碑石可見經久之計民情之所安惟恐
官司撓其成法 上曰前日蔣繼周言處州守臣專
行義役之弊今謂欲義役差役各從民便法意補得
始圓令照前降指揮施行 甲寅雨土 是月戶部

奏言去歲旱傷計減放六十萬石 上初欲下漕臣

覈實既而曰若尔則來年州郡必懷疑不與檢放矣

二月甲子進呈擬張叔椿等差除 上白今後有

卿不除少有少不除卿所謂官不必備又宣諭令後

蜀中監司可聞差此中人往若皆蜀人則人情宛轉

甚非法度 癸酉進呈次諭熊克台州當赴上□□

戒熊
克性
緩

守臣
功過
相補

曾以朕意宣諭否克爲人性緩古人有韋弦之戒緩者勉之急者緩之全在抑揚之道

臣留正等曰堯舜之世九德咸事寬近於弛也而寬不廢以其寬而能栗也柔近於懦也而柔不廢以其柔而能立也在人無棄材在朝無曠職茲所以爲堯舜之盛歟克之性緩誠不逃乎聖明之見今也勉之使進則足以救其失矣夫以人材之衆而克一介之微聖謨洋洋所以委曲成就之者一至于此爲克者當如何而報哉

詔已降指揮溫台被水逐州守臣王之望陳岩肖各不即聞奏仍賑恤遲緩之望特降一官岩肖落職

比試
民兵
事藝

不頻
改錢
樣

放罷近台州獲海賊首領温州獲次首領王之望陳
岩肖各有捕賊之勞以功補過之望放罷岩肖宮觀
是月樞密院奏兩淮京西湖北路民兵萬弩手自
淳熙七年後不曾拘集教閱乞令逐路安撫司行下
所部州軍常令不妨本業在家閱習俟農隙照年例
拘集比試其有事藝高強之人每州許解發一二名
從帥司保明津發赴樞密院與依四川義士條例拍
試補授以示激勸詔從之三月辛卯進呈耿延年
狀翻鑄到 淳熙十一年錢樣 上曰且用舊樣不
必頻改

臣留正等曰為幣所以通民利也而人主之操柄

在焉有無於是而通輕重於是而權為有司者

重國法以示民信焉用數更變為哉聖慮及此其旨深遠矣

是日進呈刑部侍郎曾逮奏乞依 乾道九年三

刑部
臺察
錄囚

月二十三日指揮令刑部長貳郎官并刑察御史每月通輪錄囚具名件聞奏庶得糾察之職稍復 祖

宗之制 上曰可令用每季仲月於是詔令刑部御

史臺於每季仲月親錄囚徒 乙巳詔知福州趙汝

趙汝
愚等
再任

愚除敷文待制再任 上宣諭汝愚在福州甚宣力

庚戌詔知泉州司馬伋除龍圖待制再任兩浙運

判張昞除徽猷閣陞轉運副使再任 是月親試舉

擢衛
涇等
及第

不言
明趙
傑之
罪

詹儀
之條
析鹽
事

人賜衛涇以下及第出身有差 趙傑之知太湖縣
有言其不丁繼母憂者 上諭宰臣王淮等曰士大
夫一被此名終身不可贖行遣中稍為宛轉不須明
言其罪遂降一官放罷聖度之忠厚如此 夏四月
辛酉詔金州依見行鹽法聽客人鋪戶從便買賣不
得依前置場拘推 癸酉詔廣西經略詹儀之運判
胡庭直開具到見行鹽鈔已為詳細可恪意奉行先
是知容州范德勤奏廣西賣鹽不便詔儀之庭直公
共詳議具奏是於儀之等條析奏聞今詳議得靜江府
等一十六州官賣鹽以救一十六州之害住罷高口
等五州數賣二分食鹽令轉運司置鋪出賣從便口

士賜
射進

買以為五州之利所有五州歲計令轉運司計度口
認應副如是則一路二十五州無不均被聖澤折苗
科敷之弊可以永革而民力裕又言 淳熙十年七
月一日改行客鈔至今年三月十日終已招賣過鹽
鈔六萬二千羅見今客人不往搬販措置自有次序
故有是詔 高化雷廉欽五州產
鹽地分客鈔不行 尋又奏欽州白皮鹽
場事體與雷廉高化一同乞依舊興復以備本司取
撥作鈔鹽支付客旅搬請 丙子進呈進士射射日
分 上曰進士射射甚好王淮等奏孔子射於矍相
之圃觀者如堵墻古人以射為重後世乃廢而不講
上曰古者有文事必有武備後世不知此意所以朕

禁附
帶解
鹽

賜史

浩送

行詩

及閣

名舉
張

熹充
廉吏

錢之
望言
和州
屯田

舉行之 丁酉權知均州何惟清言解鹽除京西客
人般販外更有均房界入川者甚多皆是取口口兵
附帶而去乞嚴賜約束從之 是月御製送行詩賜
太保史浩又書明良慶會之閣六字賜之 五月辛
卯進呈知龍州張熹充廉吏 上曰廉吏最難得近
不住懲戒而貪黷尚多張熹果如何王淮等奏蜀士
皆稱其操履 上曰可與提刑差遣仍報行所薦劉
子以厲士俗 乙未權知和州錢之望奏本州屯田
事先一日 上謂王淮等曰之望言課耕無法士卒
惰者無以厲而勤者無所勸卿等可詳議奏來既而
進呈欲令淮西總漕同建康副統制詳議以聞 右

論守倅
迎費將

論溫處
流民籍

正言蔣繼周言比朝廷集議監司守倅接送等物口
爲限制所以節浮費寬民力也其有諸路藩府及口
郡守暫差監司或他州通判等兼攝上下馬饋送并
借請公用亦已約束而偏方小壘間有違戾或權官
被差而不就或已權不便而求歸須申上司又別差
官年歲之間接送數次郡計有限誠何以堪乞詔遠
郡闕守處令監司選差以次官兼權庶免將迎之費
以蘇郡計從之 丙午蔣繼周言溫處流民丁籍尚
存諸縣催科無人供納或其家丁壯旣去老弱獨留
監繫輸填急如星火因而多糾未成丁人名爲充代
追擾不能安居欲乞令溫處守臣將屬縣流移人戶

犒戍邊將士

軍政修舉之賞

賑江東西水災

精陞差軍將

覈實除落丁籍不得存留抑勒陪填如違令監司覺
察以聞從之 甲寅詔四川駐劄御前諸軍將士戍
邊滋久常軫朕懷可令總領所支撥樁管錢引三十
萬道特與犒設一次傳鈞彭杲守邊累年軍政修舉
內傳鈞與陞都統制彭杲可帶吉州刺史 乙卯詔
令江東提舉司行下建康府太平州寧國府池州饒
州廣德軍南康軍建昌縣各多支常平錢米將被水
人戶優加存恤務要實惠及民毋致失所 六月戊
午朔詔諸軍陞差蓋擇將之根本必有智勇勞效乃
能服衆今後宜精加選用毋得循習苟且仍令樞密
院自準備將以上至統制官每全軍各為一籍逐口

揭貼
進入
將官
名

禁置
場買
退綃

除建
寧舊
欠

頒寬
恤詔
令

揭貼進入朕當間點三兩名審觀識略事藝隨其能
否議主帥之賞罰臣僚訪聞諸州軍受納夏稅官
吏邀阻間有將堪好綃帛强行打退却置場用低價
收買其官中既已買下退綃多作畸零折納高價不
恤民病利其贏餘欲望嚴禁今後州軍置場收買退
綃許人戶越訴令監司御史覺察違戾科罪從之
詔建寧府 淳熙九年分人戶欠二稅等錢三萬四
千三百十九貫並今除放 辛酉進呈王淮等上表
為敕令所編類寬恤詔令成書乞頒降施行 上曰
可謂詳備凡事在人舉行斟酌輕重盡之矣 壬戌
進呈祕書省校書郎奚商衡奏制科取士勿拘三歲

舉賢
良不拘
三年

論威及唐
兵不漢

之制 上曰賢良得人國家盛事可令學士院降詔
有合召試人舉官即以名聞

大事記曰國家以科舉取士而魏掞之以布衣召
對未嘗限以科舉國家以資格任官而朱熹不由
舉主特與改秩未嘗拘以資格國家三歲舉制科
而 淳熙詔有合試人舉官即以名聞而不拘三
歲之制故陳亮以布衣六達帝庭上書敢於論恢
復論宰相而人才奮矣

甲子進呈王渥奏小路蠻擊虛狼事上論及恩威
之意且曰國家兵威不及漢唐遠甚所恃者其天乎
澶淵之役辛巳之役匪天而何王淮奏人君平時仁

舉偏
裨將

勸勉
屯田兵

因旱
申禁
趣辦

心厚澤固結民心我無失德而天之所助者順口口
理勝不在力勝 上曰漢武帝時兵威震懾萬里口
外又何可當但失之已甚 丙寅臣僚乞詔諸路總
領各密舉偏裨將校可為將帥者不限員數列其所
長保明來上令密院籍記考察不如所舉坐繆舉之
罰從之 是日進呈趙汝誼言詳議到屯田事遇一
圩水退諸圩兵卒併力耕種至立秋止秋成穀熟施
工力者皆預分穀之數 上曰若將來所取不多矣
不惜幾萬米分屯田人兵使之亦如豐年則更相勸
勉 已已詔雨澤稍愆屢降寬恤指揮其人戶夏稅
和買催納起綱自有條限訪聞官司趣辦追擾致傷

樁錢
屯田
支用

放江
浙欠
錢米

和氣仰監司嚴行禁止尚或違戾御史臺覺察彈劾
丙子鄂州江陵都統制郭杲言昨蒙降錢三萬貫
措置屯田除節次收買牛具創造寨舍乞於上件錢
內更存留一萬二千貫付牛僎收管準備接續餘錢
乞拘收赴元降處回納詔令郭杲將回納會子二萬
貫於內支一萬四千一百貫付牛僎貼充犒軍餘錢
就行樁留準備屯田支用 庚辰知臨安府張杓言
乞將浙西江東諸縣自 淳熙十年以前所欠窠名
錢三萬七千二百四十餘貫米八百三十餘石盡行
蠲放從之 癸未戶部韓彥質言州郡財賦場務口
道所入財穀皆有名色在法不得移易而守臣無口

令後郡守政前
割申數交

憚者竭公帑之儲以快私欲至於終更席卷而去口
恤後人乞今後守臣任滿將所留諸色錢穀交割下
政具數申戶部置籍上曰須令後政限一月具數
申戶部照會王淮奏前政只言數贏後政只言數縮
合令前後政各具數申上曰過限不申去處令戶
部以聞是夏知婺州洪邁奏本州負郭金華縣田
土多沙勢不受水五日不雨則旱及之故境內陂湖
最當繕治而本縣丞江士龍獨能以身任責深入阡
陌諭使修築令耕者出力而田主出穀以食之凡為
官私塘堰及湖總之為八百三十七所以畝計者合
萬有九千用民之力二萬七千有奇田之被澤者二